

易方达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信用债债券A）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3年11月15日

送出日期：2023年11月16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 | | | |
|---------|-------------|----------------|--------------|
| 基金简称 | 易方达信用债债券 | 基金代码 | 000032 |
| 下属基金简称 | 易方达信用债债券 A | 下属基金代码 | 000032 |
| 基金管理人 |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基金托管人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3-04-24 | | |
| 基金类型 | 债券型 | 交易币种 | 人民币 |
| 运作方式 | 普通开放式 | 开放频率 | 每个开放日 |
| 基金经理 | 胡剑 |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 2013-04-24 |
| | | 证券从业日期 | 2006-07-04 |
| | 纪玲云 |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 2013-09-14 |
| | | 证券从业日期 | 2009-07-09 |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 | |
|------|---|
| 投资目标 |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信用债券，力争获得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
| 投资范围 | <p>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的债券（含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金融债、次级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政府支持机构债券、中期票据、公司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国债期货、信用衍生品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不直接在二级市场买入股票等资产，也不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和新股增发。同时本基金不参与可交换债券、可转换债券投资（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除外）。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本基金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p> <p>本基金各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为：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信用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每个交易日日终，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现金不包括结算备</p> |

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所指信用债券具体包括企业债、公司债、金融债（不含政策性金融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次级债、超短期融资券、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政府支持机构债券等除国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之外的、非国家信用担保的债券。

主要投资策略

1. 本基金将密切关注宏观经济走势，综合考量各类资产的市场容量等因素，制定和调整资产配置策略。2. 信用债券投资策略是本基金债券投资的核心策略，具体包括久期配置、类属配置、个券精选策略。3. 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将采取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策略。4. 对国债等非信用债券的投资，主要根据宏观经济政策的分析，预测未来收益率曲线的变动趋势，综合考虑组合流动性决定投资品种。5. 根据宏观经济指标分析各类资产的预期收益率水平，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允许的范围内确定和调整银行存款、同业存单的投资比例。6. 基金将对资金面进行综合分析的基础上，判断利差空间，通过杠杆操作放大组合收益。7. 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国债期货合约进行交易，以对冲投资组合的风险等。8. 按照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根据所持标的债券等固定收益品种的投资策略，审慎开展信用衍生品投资。

业绩比较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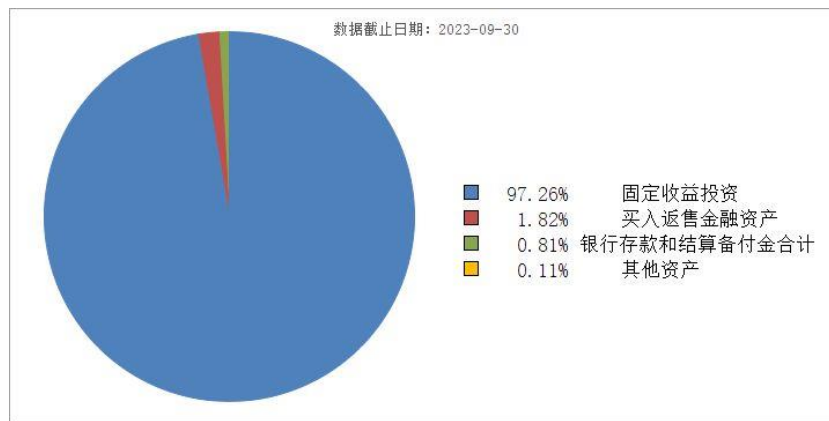
中债-优选投资级信用债财富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理论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注：投资者可阅读《招募说明书》基金的投资章节了解详细情况。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基金合同生效当年期间的相关数据按实际存续期计算。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 费用类型 | 份额 (S) 或金额 (M) /持有期限 (N) | 收费方式/费率 | 备注 | |
|-------------------|-----------------------------|-------------------|---------|--|
| 申购费 (前 收费) | 0 元 ≤ M < 100 万元 | 0.80% | 非特定投资群体 | |
| | 100 万元 ≤ M < 200 万元 | 0.50% | 非特定投资群体 | |
| | 200 万元 ≤ M < 500 万元 | 0.30% | 非特定投资群体 | |
| | M ≥ 500 万元 | 按笔收取, 1000 元/笔 | 非特定投资群体 | |
| | 0 元 ≤ M < 100 万元 | 0.08% | 特定投资群体 | |
| | 100 万元 ≤ M < 200 万元 | 0.05% | 特定投资群体 | |
| | 200 万元 ≤ M < 500 万元 | 0.03% | 特定投资群体 | |
| | M ≥ 500 万元 | 按笔收取, 1000 元/笔 | 特定投资群体 | |
| | 赎回费 | 0 天 < N ≤ 6 天 | 1.50% | |
| | | 7 天 ≤ N ≤ 29 天 | 0.75% | |
| 30 天 ≤ N ≤ 364 天 | | 0.10% | | |
| 365 天 ≤ N ≤ 729 天 | | 0.05% | | |
| N ≥ 730 天 | | 0.00% | | |

注：如果投资者多次申购，申购费适用单笔申购金额所对应的费率。

对于本基金变更注册前持有的易方达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在变更注册的基金合同生效后，其持有期限为变更注册的基金合同生效前的持有期限加上变更注册的基金合同生效后的持有期限，投资者份额持有时间记录规则以登记机构最新业务规则为准。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 费用类别 | 收费方式/年费率 |
|------|----------|
|------|----------|

| | |
|------|---------------------------------|
| 管理费 | 0.35% |
| 托管费 | 0.10% |
| 其他费用 | 信息披露费、审计费等，详见招募说明书“基金的费用与税收”章节。 |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特有风险包括：(1) 主要投资于债券市场而面临的利率风险、信用风险、收益率曲线变动风险、再投资风险、杠杆风险、债券市场整体下跌的风险等风险；(2) 主要投资于信用债券而面临的债券发行主体信用状况恶化、发债主体或债券信用评级下降，可能导致发债主体不能按时或全额支付本金和利息，或者债券价格下降，从而给基金资产带来损失的风险；(3) 投资范围包括国债期货等金融衍生品以及资产支持证券等特殊品种而面临的其他额外风险；(4) 投资范围包括信用衍生品，信用衍生品的投资可能面临流动性风险、偿付风险以及价格波动风险。此外，本基金还将面临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包括但不限于特定投资标的流动性较差风险、巨额赎回风险、启用摆动定价或侧袋机制等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带来的风险等）、管理风险、本基金法律文件中涉及基金风险特征的表述与销售机构对基金的风险评级可能不一致的风险、税收风险等其他一般风险。本基金的具体运作特点详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的一般风险及特有风险详见本招募说明书的“风险揭示”部分。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及对本基金的变更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各方当事人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尽量通过协商、调解途径解决，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最终将通过仲裁方式处理，详见《基金合同》。**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efunds.com.cn][客服电话:4008818088]

- 1、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